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111 年 1 至 12 月性別主流化辦理情形

壹、前言

「性別主流化」是達成性別平等之全球性策略，藉由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措施，使同仁訂定各項計畫具有性別觀點，並進行計畫分析，以確保不同性別平等獲取、享有資源，最終達到實質性別平等。

本局配合政府政策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工作，透過性別統計、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性別分析、性別意識培力、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運作等，以設定與改善本局各項勤、業務與預算規劃、推行，加強同仁性別意識、性別議題與執法、婦幼安全等教育訓練，並利用各種機會宣導民眾對於性別平等、婦幼工作預防犯罪、婦女人身安全，同時推動發展婚姻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工作、查處人口販運仲介等工作，以落實性別平等、實質改善社會風氣與治安。

貳、本年度提報新北市政府性平會推展性別平等之特色或亮點措施：(婦幼警察隊)

亮點方案名稱	實施內容
推動防治數位性別暴力案件	1、本局婦幼警察隊、少年警察隊、犯罪預防科、各分局等單位共辦理1,298場專題演講或犯罪預防宣導活動，宣導民眾有關「注重身體自主權、防制性私密影像外流」之防衛觀念，宣導人數達58,523人。 2、本局婦幼警察隊教育訓練(含數位性別暴力)8場共1,102人參加。 3、刑事警察大隊、婦幼警察隊、各分局：將持續針對社群網站、色情網站等加強網路巡察，發現散布性隱私影像、照片之犯罪行為加強蒐證、偵辦，協助被害人通報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私ME成人遭散布性私密影像申訴服務網」協助下架。

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工作小組(人事室)

一、召集人：廖局長訓誠

二、成員

	總數	男性人數	女性人數	單一性別比例(較低者)	無法達到單一性別三分之一以上者請說明原因
成員	16	7	9	43.8%	

三、運作情形

應開會次數	2	實際開會次數	2	議案數量	14	府外委員姓名(含職稱)	理事長李萍 教授黃翠紋 教授林麗珊
首長擔任會議主席次數	0	副首長擔任會議主席次數	2	主任秘書擔任會議主席次數	0	其他人員擔任會議主席次數	0
全數委員出席次數	0	超過 2/3 委員出席次數	2	府外委員全數出席次數	2	二級機關委員姓名(含機關名稱及職稱)	婦幼警察隊隊長劉家次

註：各一級機關有所屬二級機關者，應選派至少 1 位二級機關首長擔任一級機關性平小組委員，並從 107 年第 2 次會議起開始出席性平小組會議。

肆、性別意識培力(訓練科、人事室)

一、各機關一般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2 至 6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一)實體部分：(訓練科)

111 年度因配合防疫措施，爰未規劃學科講習。

(二)數位部分：(人事室)

總人數：7170 男性人數：6164 女性人數：1006

年度	完成人數	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109	6050	100%	5520	100%	530	100%
110	6768	100%	6063	100%	705	100%
111	7170	100%	6164	100%	1006	100%

二、各機關主管人員(含簡任級以上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2 至 6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人事室)

總人數：464

男性人數：412

女性人數：52

完成人數	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464	100%	412	100%	52	100%

三、各機關辦理性別平等業務之專責人員及其主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24 小時課程訓練，其餘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須完成 6 小時進階課程：(人事室)

(一)專責人員(專責人員指辦理性別平等業務至少涵蓋總工作項目 7 成以上者)

總人數：0 男性人數：0 女性人數：0

專責人員 完成人數	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二)主管

總人數：0 男性人數：0 女性人數：0

主管完成人數	主管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三)其餘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

總人數：22 男性人數：12 女性人數：10

完成人數	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22	100%	12	100%	10	100%

伍、111 年性別影響評估作業辦理情形(秘書室)

本局 112 年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計 2 案，分別為「精進刑案偵查暨鑑識專業

能力」(計畫案)及「三重分局交通分隊及公有拖吊場共構新建工程」(工程案)等2案，前述2案均經業務單位邀請專家參與評估程序，業於111年9月1日本局111年第2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通過備查，另附研考會111年12月21日複審意見本局回覆說明表供參。

項次	計畫名稱	類別	決行層級	專家學者姓名	程序參與者來源	簡述參採專家學者意見之調整或修正情形	通過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時間
1	三重分局交通分隊及公有拖吊場共構新建工程	☒ 工程案 ☐ 計畫案	☐ 府一層決行 ☒ 非府一層決行	黃翠紋	☒ 為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 ☒ 現任或曾任本府性別平等相關委員會(工作小組/專案小組)民間委員 ☐ 本府性別人才資料庫(需建立明確遴選與審查機制)之民間專家學者	一、強化「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項目：基於警察勤、業務特殊性，以往警察機關大多數為男性，故警察廳舍設施，大多忽略女性需求，惟近年來女性同仁逐漸增多，為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強化性別互助、包容並相互尊重，消除性別歧視，實現理想之性別平等環境，將依實際需求改善警察廳舍環境，並一併考量環境之便利性、友善性及安全性，符合性別平等之要求。 二、日後隨女性同仁增加持續辦理改善廳舍環境，將請各單位應一併考量環境之便利性、友善性及安全性。	111年9月1日
2	精進刑案偵查暨鑑識專業能力	☐ 工程案 ☒ 計畫案	☐ 府一層決行 ☒ 非府	黃翠紋	☒ 為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 ☒ 現任或曾任本府性別平等相關委員會	有關專家學者建議在鑑識人員訓練課程中，增加性別意識培力課程，以提升鑑識人員性別敏感度；將在年度計畫鑑識訓練課程中增加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111年9月1日

			一 層 決 行		(工作小組／專案小組)民間委員 ☐ 本府性別人才資料庫(需建立明確遴選與審查機制)之民間專家學者		
--	--	--	------------------	--	--	--	--

陸、111 年性別統計及分析

提報單位：統計室

一、性別統計指標及時間數列資料公布情形

項次		說明	
(一)性別統計指標公布網址		https://www.police.ntpc.gov.tw/lp-1292-1.html	
(二)性別統計指標數(項)		388項	
(三)具時間數列資料之性別統計指標數(項)		388項	
(四)性別統計指標及其時間數列資料是否更新，並公布於網站(是/否)		是	
(五)本年增修性別統計指標說明			
項次	(增/修)	指標項目名稱	新增指標定義或指標修正說明
1	增	詐欺案嫌疑人人數	1、定義：▲詐欺：指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以詐術使人陷於錯誤將本人或第三人之物交付，或以詐術得財產上不法之利益或使第三人得之者之犯罪。 ▲嫌疑人：指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認定涉有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之人，為犯罪加害人。 2、按總計、少年、青年及成年等項目統計，計新增4項指標。
2	增	詐欺案犯罪人口率	1、定義：(詐欺定義同上)犯罪人口率：指每10萬人口中嫌疑犯人數，其公式：犯罪人口率=(當期嫌疑犯人數／當期期中人口數)×100,000。 2、按總計、少年、青年及成年等項目統計，計新增4項指標。
3	增	詐欺案被害人數	1、定義：(詐欺定義同上)。被害人：指因刑事案件遭致體傷、殘廢、死亡、心靈受傷或財產損失者。 2、按總計統計，計新增1項指標。

4	增	數位性別暴力案件-妨害秘密(偷拍行為)	1、定義：▲數位性別暴力案件：係指「透過網路或數位方式，基於性別之暴力行為。即針對性別而施加他人之暴力或不成比例地影響他人，包括身體、心理或性之傷害、痛苦、施加威脅、壓制和剝奪其他行動自由等。」(參酌 CEDAW 一般性建議第 19 號第 6 段意旨)▲妨害秘密(偷拍行為)案：指涉嫌竊錄、窺視或意圖散播販賣而竊錄他人活動言論談話或身體隱私，致侵害其個人隱私之犯罪行為。 2、按嫌疑人及被害人統計，計新增2項指標。
5	增	數位性別暴力案件-妨害風化案—「散播販賣陳覽猥褻物品」	1、定義：(數位性別暴力案件定義同上)。妨害風化案—「散播販賣陳覽猥褻物品」：指「散布、播送或販賣猥褻之文字、圖畫、聲音、影像或其他物品，或公然陳列，或以他法供人觀覽、聽聞者之性犯罪。 2、按嫌疑犯人數統計，計新增1項指標。

二、性別分析(含性別統計分析)公布情形

項次		說明		
(一)性別分析公布網址		(性別統計分析) https://www.police.ntpc.gov.tw/lp-1294-1.html (性別分析) https://www.police.ntpc.gov.tw/lp-2775-1.html		
(二)性別分析篇數(篇)		43篇(性別統計分析37篇、性別分析6篇)		
(三)本年新增之性別分析說明				
項次	性別分析名稱	承辦科室	承辦人(職稱)	提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專題報告或簽陳機關首長核定時間 (年/月/日)
1	新北市女性犯罪被害類型變動分析	統計室	科員蘇郁媚	111/3/16簽奉局長核定，並於111/3/17以新北警統1110505866號函報新北市政府主計處
分析摘要(以 200 字以內為原則)				
一、新北市每十萬人口全般刑案被害人數自108年起大致呈下降趨勢；歷年新北市女性被害人口率均低於全國，且較全國每十萬女性被害人數平均少169.67人。 二、新北市女性被害人數占總被害人數比率約為四成左右，主要被害案類為詐欺案及竊盜案；詐欺案中以「30-39歲」被害人數最多，竊盜案歷年則以「30-39歲」及「40-49歲」占半數以上，被害教育別及職業別均以「高(中)職」及「服務(不含保安)工作人員」為主。 三、近五年常見詐欺案件犯罪方法主要為「投資詐欺」及「解除分期付款詐騙(ATM)」兩類；「18-23歲」女性被害人被詐騙手法主要為「解除分期付款詐騙(ATM)」，「24-59歲」者則均以「投資詐欺」最多，而「60歲以上」女性被害方法普遍以「猜猜我是誰」為主。 四、詐欺被害方法中「投資詐欺」及「假愛情交友」，自107年起人數有逐年增加的趨勢，且110年女性被害人數均較109年分別增加111.28%及70.13%。				

項次	性別分析名稱	承辦科室	承辦人(職稱)	提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專題報告或簽陳機關首長核定時間 (年/月/日)
2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110年毒品查緝概況及策進作為	刑事警察大隊統計室	偵查員潘錫良 科員何典軒	111/5/20簽奉局長核定，並於111/5/23以新北警統1110964835號函報新北市政府主計處
分析摘要(以 200 字以內為原則)				
一、110年本局查獲第一、二級毒品人數、件數均較109年減少20.00%以上；第三、四級及其他毒品人數、件數較109年減少10.00%以上。 二、110年本市毒品藥物濫用人口以男性為主，約占85.50%，其中以第二級毒品占67.09%最多；女性亦以第二級毒品占66.04%最多。 三、就110年各級別毒品施用趨勢分析如下： (一)查獲施用第一級毒品人數計299人(男性占86.62%)，施用年齡以41至50歲者占48.16%最多。 (二)查獲施用第二級毒品人數計2,446人(男性占85.69%)，施用年齡以31至40歲者占33.93%最多。 (三)查獲施用第、四級毒品(受行政罰)人數計909人(男性占84.60%)，施用年齡以19至30歲者占67.11%最多。				
項次	性別分析名稱	承辦科室	承辦人(職稱)	提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專題報告或簽陳機關首長核定時間 (年/月/日)
3	新北市竊盜犯罪概況	統計室	科員何典軒	111/12/19簽奉局長核定，並於111/12/19以新北警統1112454899號函報新北市政府主計處
分析摘要(以 200 字以內為原則)				
一、110年新北市竊盜案犯罪人口率41.97人，連續四年排名六都第一；111年1-10月竊盜案破獲率103.22%，六都排名進步1名。 二、111年1-10月以「普通竊盜」發生3,774件(占83.29%)為最多；以「汽車竊盜」破獲率111.32%為最高；民生竊盜各案類別中以「住宅竊盜」537件(占11.85%)為最多。 三、111年1-10月竊盜案嫌疑犯總計2,769人，其中男性占比76.38%遠高於女性，各職業別中以「無職」977人(占35.28%)最多；被害人總計5,114人，男性占比66.48%，以「服務(不含保安)工作人員」1,519人(占29.70%)最多。				
項次	性別分析名稱	承辦科室	承辦人(職稱)	提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專題報告或簽陳機關首長核定時間 (年/月/日)
4	推動防治數位性別暴力案件及被害協助	刑事警察大隊統計室	偵查佐林昕彤 科員奚惠如	111/6/17簽奉局長核定，並於111/6/20以新北警統

				1111149961號函報新北市 政府主計處
分析摘要(以 200 字以內為原則)				
一、性別統計分析 (一)新北市妨害秘密(偷拍行為)案發生概況 1、105年至110年(以下簡稱近六年)歷年男性嫌疑人為女性嫌疑人的4.21倍至8.13倍，惟女性嫌疑人增加趨勢(年增率為16.27%)高於男性(年增率為10.28%)。 2、就109年及110年合計數(以下簡稱近二年)分析，女性以40歲以上「無故」犯罪者為女性偷拍行為案之大宗(占30.56%)；男性以18-39歲「情慾衝動」犯罪者為男性偷拍行為案之大宗(占22.05%)。 (二)新北市妨害秘密(偷拍行為)案被害概況 1、近六年歷年女性被害人為男性被害人的2.05倍至3.93倍，惟男性嫌疑人增加趨勢(年增率為14.87%)高於女性(年增率為9.53%)。 2、以近二年被害人各年齡層與嫌疑人關係交叉分析，女性以18-39歲被害人與嫌疑人為「陌生」關係者為大宗(占37.02%)，男性則以24-39歲被害人與嫌疑人為「陌生」關係者為大宗(占19.67%)。 (三)新北市妨害風化案—「散播販賣陳覽猥褻物品」概況 1、近六年歷年男性嫌疑人為女性嫌疑人的2.25倍以上，惟女性嫌疑人增加趨勢(年增率為35.10%)高於男性(年增率為22.87%)。 2、就近二年嫌疑人年齡別觀察，女性嫌疑人以40-49歲占44.44%最多(犯罪原因均為「貪心謀財或投機圖利」)，男性嫌疑人則以18-23歲及40-49歲各占24.39%最多(犯罪原因均以「貪心謀財或投機圖利」居多)。 (四)上述各項分析數據均取自刑事局刑案紀錄處理系統，惟遭散布性隱私影像、照片之被害人可能因不知情，或避免曝光而未報案，以致存在有犯罪黑數，故上揭案類數據均有偏低情形，但仍顯示男性加害人占多數。 二、促進性別平等之規劃及目標 (一)透過結合市政府相關局處力量，制定「推動防治數位性別暴力案件及被害協助計畫」，重視數位性別暴力犯罪行為，結合警察局、教育局、衛生局、勞工局、新聞局及社會局等各局處依權責執行之業務，多元宣導結合主動即時偵處及防制，並協助、保護被害人，輔導、監督加害人避免再犯。 (二)運用三級犯罪預防概念以達預期目標 1、初級預防：在犯罪/被害尚未發生的階段，透過社會、教育、法律等宣導途徑，加強民眾自我保護意識，減少犯罪被害之情形。 2、次級預防：由警政機關就已經發生的刑事案件，找出可能的潛在危險因子，如潛在犯罪人、被害人、犯罪手法等，採取相關的預防措施，以遏止犯罪之發生。 3、三級預防：被害案件發生後，針對被害人採取緊急救援或保護等措施降低其身心傷害；另針對加害人應查緝進入司法系統，透過司法矯正體系進行隔離干預策略。				

柒、性別預算(會計室)

111 及 112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計畫項目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	111 年度 預算數	112 年度 預算數	111 年與 112 年差異(金額)	111 年與 112 年差異(百分比)
1	建構性別友善環境	落實執行「警察機關性別友善辦公環境執行計畫」，改	9,068,200	4,514,950	(4,553,250)	(50.21%)

		善女性員警辦公環境及空間規劃，以提升服務品質。				
2	辦理警政性別統計	提供警政性別統計資訊，促使性別觀點與經驗得以反映在政策制定中，期能作為制訂警政性別平等政策及預防犯罪之參考。	21,000	21,000	0	0%
3	專家學者出席與婦女權益有關會議並提供諮詢意見	為保障性侵害被害人權益暨提升服務品質，定期召集性侵害防治網絡單位，就特殊案件進行討論，各網絡單位提出已協助及即將協助事項，並與司法程序統整，達成即時協助、迅速偵辦、公正審判之目標。	37,500	37,500	0	0%
4	舉辦處理人身安全案件之各項研習活動	定期辦理教育訓練，並建立參訓名冊，統計受訓時數，提升同仁偵辦婦幼案件專業度及敏感度，有效建構綿密之婦幼安全暨兒童及少年保護網絡。	416,200	343,200	(73,000)	(17.54%)
5	錄影監視系統	1、運用科技輔助，彌補警力不足。 2、擴大防衛空間，有效維護治安。 3、嚇阻犯罪發生，增進民眾安全。 4、強化蒐證能力，提升偵防效能。	583,580,879	606,286,147	22,705,268	3.89%
6	辦理各項婦幼工作預防犯罪宣導	藉由辦理婦幼安全宣導，落實婦幼保護工作，建構完整之婦幼保護網絡，積極建立「零暴力家園」，促進性別平等，落實兩性平權，實踐市長在地樂活之施政理念。	1,200,000	1,200,000	0	0%

7	社區治安會議(辦理各項婦幼安全、性別平等、兒童及少年性剝削宣導)	藉由社區治安會議溝通平台對參與民眾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390,000	390,000	0	0%
8	守望相助隊教育訓練(辦理任務訓練、非示範觀摩講習等加強婦幼安全保護及宣導)	1、運用民間資源，彌補警力不足。 2、各守望相助隊，依轄區特性編排巡守勤務，加強婦幼安全保護。	539,350	539,350	0	0%
9	各分局刑事鑑識小組人員訓練	以期於現場處理時確保被害人權益，併完整蒐證並妥善保存證物。	100,000	0	(100,000)	(100%)
10	辦理志工在職教育訓練與預防犯罪宣導	1、在協勤時，可協助警方處理女性被害人時，較容易闡述案件真實狀況。 2、可深入社區鄰里，提升民眾對於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的認知，並促進民眾參與規劃及推動社區防暴活動。	0	984,900	984,900	100%
總計			595,353,129	614,317,047	18,963,918	3.19%

捌、性別平等宣導：結合自身業務配合辦理性別平等宣導(婦幼警察隊)

一、宣導方式(量化)

宣導方案		1. 平面	2. 網頁	3. 廣播	4. 影音	5. 座談會	6. 說明會	7. 記者會	8. 活動	9. 其他類別
類別	總次數									
6	1,155	6	1,063	6	30	8			2	

二、宣導對象(量化)

宣導對象	1. 各局處及	2. 學校	3. 區公	4. 人民	5. 民間	6. 企業	7. 里鄰	8. 其他
------	---------	-------	-------	-------	-------	-------	-------	-------

類別	總次數	各所屬機關(構)	所屬教職員工生	所屬員工	團體	組織		長或一般民眾	類別
6	61,202	163	629	185	132	354		59,739	

三、自製性平文宣/對外授課教材 共 1 件

項次	主題	簡述內容	對外授課場次	主責科室及同仁姓名(職稱)	備註
1	警察姊姊說故事	編寫宣導家暴、性侵害、性騷擾注意事項的故事書，到校園、公園以說故事方式作宣導。	18 場次	婦幼警察隊分隊長劉書安	

玖、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婦幼警察隊)

類別 (請勿刪減)	項目 (請勿刪減)	請勾選年度辦理項目 並說明方案名稱
(一)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主動規劃與推動性別平等措施。	一、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從源頭及日常活動場域降低被害可能，結合各類集會如派出所治安會議及分局層級治安會報宣導。 二、本局辦理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教育訓練。
	結合、鼓勵、委託或補助企業、鄰里社區、區公所、所屬機關(構)與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推動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例如針對推動性別平等相	本局於111年3月5日為打造市民免於犯罪恐懼的安居空間，有效保障婦女人身安全，配合市府婦女節活動推廣性別平

	關事項之企業、鄰里社區與民間組織提供加額補助、優先補助、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等觀念，提升婦女自我防衛意識及防身技能，又因應跟騷法即將上路，藉由本次婦幼安全宣導活動，提醒各種預防被害方法及求助方式，展現專業警察優質形象。
(二)建構性別友善環境及推動相關政策措施	考量多元性別者需求，推動多元性別友善空間，建置或改善多元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例如性別友善廁所、宿舍、更衣室等空間納入多元性別友善設計。	於111年6月27日本局永和分局新建中正橋派出所，考量多元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並消除空間死角，兼顧不同性別之使用需求，規劃公共空間與工程設計等相關安全措施，透過廳舍環境改善，達到兩性平等與改善員警待勤室環境。
(三)CEDAW及性別平等宣導	辦理CEDAW或其他性別平等專題宣導活動，例如臺灣女孩日、多元性別、SDGs 目標 5「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促進女性參與STEM領域、防治性別暴力及翻轉性別權力關係、杜絕數位性暴力、性別參與或性別人權等議題。	於111年3月8日於本局婦幼隊IG官網，每年聯合國都會宣布一個國際婦女節的主題2022 是 Gender Equality Today for a Sustainable Tomorrow. 性別平等共創未來。
(四)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結合機關業務辦理活動時，於主題或內容融入CEDAW或性平意識宣導。	於111年4月16日新北兒童安全嘉年華，以代表性平「恐龍多多」宣導大使加強性平宣導。
	針對機關業務研發一般性平意識概念或CEDAW之教材或案例彙編，並上傳所屬性別主流化專區。	

拾、其他相關成果(外事科)

以打擊人口販運犯罪為目標，並以向上溯源為核心，查緝主嫌、人頭配偶或其他犯罪嫌疑人成員達3人以上之人口販運集團為主軸。結合外事、刑事警力，發揮統合力量，切斷販運管道及犯罪誘因，澈底瓦解人口販運集團，有效遏阻人口販運案件之發生。

(一)查處成果：

111年1-11月共計查獲性剝削案件19件，移送犯罪嫌疑人共26人，被害人共20人；勞力剝削案件6件，移送犯罪嫌疑人共15人，被害人共7人。

(二)辦理返國保護專案及國人遭囚虐洗錢保護專案：

1、返國保護專案：因應國人遭詐騙或拘禁等方式，而於海外遭人口販運或其他被害，對

於此類被害人均進行人口販運被害人鑑別並提供安置、轉介等保護，111 年 1-12 月共鑑別被害人 17 人，其中 14 名為人口販運被害人，提供轉介服務予被害人共 1 名，後續由社政單位提供服務。

- 2、國人遭囚虐洗錢保護專案：因應國內發生詐騙集團為進行洗錢等犯罪而囚禁、傷害國人，對此類犯罪之被害人提供安置、轉介等保護，111 年 1-12 月共救援被害人 61 人（其中 3 名已死亡），其中雖無人口販運被害人，仍提供轉介服務予被害人共 14 名，後續由社政單位及被害人保護協會提供服務。

(三)辦理犯罪預防宣導：

- 1、校園犯罪預防宣導：於 111 年 3 月 16、30 日、8 月 31 日及 11 月 29 日，分別至樹人家商、淡水國中法律輔導時間、淡江大學及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對本國及外國籍學生進行防制人口販運犯罪預防宣導。
- 2、與駐台機構合作進行犯罪預防宣導：111 年 6 月 12 日至「菲律賓 124 年國慶暨國際移工日歡樂路跑友誼賽」活動，對移工進行犯罪預防宣導。

(四)辦理防制人口販運教育訓練，強化員警對於防制人口販運相關法制之認識及人口販運被害人之鑑別：

於 111 年 10 月 6 日辦理旨揭講習，邀請刑事警察局科技犯罪防制中心偵查正楊定曄擔任講座，強化同仁網路犯罪案件偵查能力；又邀請基隆市警察局股長施尹泰傳承處理涉及外籍漁工或者外籍人士案件之偵辦經驗，共 55 名刑事、外事及婦幼隊同仁參訓，有效提升員警處理人口販運案件效能並維護司法人權。

(五)報請檢察官指揮提升案件起訴率：

鼓勵各分局於偵辦人口販運案件時報請檢察官指揮，俾利於第一時間釐清案情，完整保全證據，提升案件起訴率。